

证券代码：833473

证券简称：博丹环境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虹口区曲阳路 900 弄 3 号 205 室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董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5,328,079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9.3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》

分项审议如下内容：

1. 关于提名董杰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（1）议案主要内容：推荐董杰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。

（2）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328,0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3）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2. 关于提名陆绍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（1）议案主要内容：推荐陆绍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。

（2）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328,0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3）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3. 关于提名武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(1) 议案主要内容：推荐武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。

(2)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328,0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3)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4. 关于提名马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(1) 议案主要内容：推荐马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。

(2)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328,0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3)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5. 关于提名张文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(1) 议案主要内容：推荐张文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。

(2)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328,0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3)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》

分项审议如下内容：

1. 关于提名王云伟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

(1) 议案主要内容：推荐王云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。

(2)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328,0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3)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2. 关于提名刘伟一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

(1) 议案主要内容：推荐刘伟一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。

(2)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328,0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3)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案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8 日